

中共山东石油化工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

关于 2022 年国庆节期间进一步严明纪律的通知

各党总支，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国庆节将至，为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，统筹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纪律作风建设，维护校园安全稳定，营造风清气正的育人环境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。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做实疫情防控工作。学校各级党组织、各部门（单位）主要负责人要提高政治站位，按照学校疫情防控部署要求，持续压紧压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，周密细致安排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，督促师生员工遵守各项防控制度，确保节日期间师生安全和校园平稳有序。

二、严守纪律红线，廉洁过节。全校师生员工要严格遵守纪律要求，尤其是领导干部要发挥“头雁效应”，起到表率作用。严禁违规接受学生及家长、业务关系单位等服务管理对象的吃请和各种形式的礼品礼金、旅游安排；严禁违规发放津补贴；严禁违规公

款吃喝和出入私人会所；严禁借公务支出名义报销节日期间个人费用；坚决杜绝酒驾醉驾行为。

三、严格落实值班制度，做好值班工作。各部门（单位）主要负责人要严格落实学校值班制度，按照学校值班要求做好国庆节期间的值班工作。要提前做好本单位的值班工作，值班期间严禁脱岗、漏岗、离岗，严禁工作日午间和工作时间饮酒。

四、强化监督执纪，严肃追责问责。学校纪委畅通监督举报渠道，通过开展监督检查、明察暗访活动，对节日期间发现的不收手、不收敛、不知止的顶风违纪问题，发现一起，严肃查处一起，对典型问题予以通报曝光。以严肃的责任追究倒逼责任落实，营造节日期间风清气正的校园育人环境。

中共山东石油化工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

2022年9月27日